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意见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我们收到贵部《关于对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后，立即组织了项目组负责人员、签字评估师以及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对核查意见进行了认真阅读和分析，在此基础上形成本核查意见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具体汇报如下：

(1) 请比较并说明北京芯能目前产能及产量、2021 年收入、净利润实现情况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预测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以及截至目前北京芯能评估假设、参数等是否已发生较大变化，交易双方交易对价确定基础是否已发生变化。

答复：1) PKG 产品产能及产量对比：

原评估报告计划 2021 年 8 月底正式租赁厂房，2021 年 10 月底建设完成首条 Indoor PKG 产品生产线。实际厂房装修建设于 2021 年 12 月开始，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完成。首条 Indoor PKG 产线目前在韩国完成组建，待厂房装修建成后，直接搬迁安装到中国厂房即可，计划于 2022 年 6 月底正式在国内投入生产，目前在韩国可正常生产。

第二条 Outdoor PKG 产品生产线正式投入量产从原计划 2022 年 6 月底延迟到 2022 年 9 月底。

第三至第五条产线将按原规划建设，2023 年 6 月底将建设完成 1



条 Indoor PKG 产品生产线和 2 条 Outdoor PKG 产品生产线。

上述五条产线只负责 PKG 产品的生产，每条产线的设计产能为每小时 21,600 个，预测设备开工率为 85%，实际开工时间占到每小时的 90%左右，故单条产线的年度产能为 1.43 亿个/年。

Indoor PKG 产品生产线 2022 年全年 Indoor PKG 产品预测销量为 7155 万个，Indoor PKG 产品生产线目前在韩国可正常生产，能满足产销量需求。

Outdoor PKG 产品生产线 2022 年 9 月底开工后全年可实现产能约为 3580 万个。2022 年全年 Outdoor PKG 产品预测销量约为 13584 万个。

为了应对自有产线安装调试延期可能导致的产能不足事项，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起通过委外方式，与韩国封装企业 FirstOptics 进行合作确保能满足产品产能需求，可以解决短期内由于产线落地滞后带来的缺口。

2023 年 Indoor PKG 产品产能为 2.15 亿个/年，Outdoor PKG 产品产能为 2.86 亿个/年。2024 年及以后 Indoor PKG 产品年产能为 2.86 亿个/年，Outdoor PKG 产品产能为 4.29 亿个/年，均能满足销量需求。

综上，仅 2022 年需要通过委外方式解决 Outdoor PKG 产线落地滞后带来的产量缺口。经访谈企业人员，委外产品单价约为 0.05 美元/个，毛利率约为 22.43%，自产的毛利率为 30%左右，Outdoor PKG 产品产量缺口部分委外生产对净利润的影响约为减少 400 万元，对双方交易对价确定基础未产生实质影响。

2) IC 产品产能及产量对比:

原评估报告 IC 产品均由固定供应商 SILTERRA Malaysia SDN BHD 生产, 该公司已与 SI 公司有多年合作经验, 无论从生产时间还是量产能力上都能满足被评估单位的销售流程要求。与实际状况一致, 对双方交易对价确定基础无影响。

3) 收入、净利润实现情况对比

单位: 万元

	2021 年模拟合并报表	《评估报告》预测
营业收入	230.52	1,138.93
营业利润	-1,437.15	-1,672.68
利润总额	-1,435.12	-1,672.26
净利润	-1,435.12	-1,672.26

本表中的 2021 年的模拟合并报表数据是基于中韩两家公司在 2021 年末实际经营状况下的运营数据的报表合并信息, 其属于实际发生数, 模拟只是模拟了中韩两家公司的股权合并架构, 并未对各自的经营业务进行模拟; 而《评估报告》预测数据来自管理层 2021 年 7 月出具的盈利预测, 其数据来自于管理层前期对本次交易在模拟股权架构下的财务预测, 预测口径与实际经营口径是一致的, 数据偏差仅仅是年末经营预测较实际发生的正常波动, 对双方交易对价确定基础未产生实质影响。

4) 评估假设、参数对比:

企业的研发、流片验证如期进行中, 客户开发未受到影响, 2022 年及以后年度的销量预测未发生变化。

其他评估假设、参数对比变化带来的影响详见第 (2) 问答复对现金流的影响分析。

(2) 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三期业绩承诺变更为 2022 至 2024 年，但各期承诺实现业绩不变。请结合《资产评估报告》收益法下评估过程、本次调整业绩承诺的依据、两次业绩承诺变化对比等说明本次业绩承诺调整是否涉及北京芯能现金流现值改变。

答复：1)《资产评估报告》中收益法评估主要是基于管理层提供的未来盈利预测，对企业未来的经营收入、成本费用、利润实现情况等进行合理的预测分析，并通过现金流量折现的方式确定估值，并非完全依赖于业绩承诺。

业绩承诺的变更不直接对北京芯能的现金流现值产生影响，因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与《评估报告》预期假设差异对现金流现值的影响详见下文分析。

2) 本次调整业绩承诺的依据：

①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到海外公司，目前标的公司正在办理因外商投资企业股权变化导致的“外转中”手续，其后再办理因新设交易架构导致的 FDI（外商直接投资）手续，这两项均是根据国家外汇管理相关规定办理的必要手续，也是本次交割的前提条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手续仍未完成，导致本次收购标的公司部分股权的交割手续未能在 2021 年度完成，因此调整原业绩承诺具有一定的商业合理性。另一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为标的公司提供相关资源支持，若继续按照原业绩承诺的约定执行则不利于激励标的公司团队。本次业绩承诺的调整有利于缓解因交割手续进展不及预期对业绩的扰动与长期平稳发展之间的矛盾，有利于提升标的公司团队的经营信心及

动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②补偿义务人将用于承担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资金增加至不少于 129,934,288 元，增厚了业绩补偿池，切实提高了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保护力度。

③本次调整是根据目前现实和客观情况做出，以长远利益为导向，调整方案符合各方利益，调整后方案合理可行。

3) 两次业绩承诺变化对比：

	原业绩承诺	新业绩承诺
2021 年	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0 元	/
2022 年	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85,974,501 元	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0 元
2023 年	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172,013,499 元	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85,974,501 元
2024 年		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172,013,499 元
业绩承诺补偿	109,069,605 元	129,934,288 元

4) 收益法评估过程并非完全依赖于业绩承诺，评估假设、参数等变化对现金流的影响如下：

原假设	实际状况	影响
2021 年 10 月底将建设完成 1 条 Indoor PKG 产品生产线	首条 Indoor PKG 产线目前在韩国完成组建，可正常生产	无影响
2022 年 6 月底将建设完成 1 条 Outdoor PKG 产品生产线	2022 年 9 月底建设完成 1 条 Outdoor PKG 产品生产线	委外生产对 2022 年净利润影响约减少 400 万元。
2021 年借入约 6,9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厂房装修、经营周转、产线建设	2021 年未发生借款	2021 年资本性支出减少约 4500 万元，贷款减少 6900 万元
2022 年借入约 8,5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经营周转、产线建设	2022 年年初借入 10,4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厂房装修、生产线建设、资金周转	2022 年资本性支出增加约 1500 万元，新增贷款约 1900 万元，财务费用增加 180 万元
2023 年借入约 12,0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产线建设	2023 年上半年借入约 17,0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产线建设、资金周转	财务费用增加约 100 万，资本性支出增加约 3000 万元，新增贷款约 5000 万元

综上，对 2021 年现金流影响约为减少 2160 万元，对 2022 年现金流影响约为减少 180 万元，对 2023 年现金流影响约为增加 1900 万元，对 2024 年及以后年度现金流无影响。

将 2021 年-2023 年对现金流影响折现后，评估值减少约 800 万元，减值比例为 2.06%，另结合业绩补偿池增加金额 2086 万元，可确认对双方交易对价确定基础未产生实质影响。

(3) 请结合上述两个问题说明北京芯能估值是否已发生变化，本次调整业绩承诺却未变更交易对价是否涉嫌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

结合上述分析结果，截至目前北京芯能评估假设、参数、业绩承诺等变化对估值的影响为减少 800 万元人民币，对双方交易对价确定基础未产生实质影响，结合业绩补偿池增加金额约 2086 万元，未涉嫌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1 月 13 日



六四八